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1-019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下午16时30分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2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修订说明的公告》、《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10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

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尽快与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管。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签署与上述保荐机构、银行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事宜。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2月25日(星期四)下午14:30分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以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该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1-020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下午15时30分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2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6名监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宏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理,同意《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2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1-021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召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所议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该事项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二、《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使用不超过10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第二十九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4、《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1-028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子公司发展经营需要,公司拟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民县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和美”)在上述银行的贷款提供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山东和美可以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

2、以上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西藏和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东和美20%的股权作质押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3、以上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和美集团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刘以林

4、注册资本:13,000万人民币

5、住所: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城大济路8号和美产业园

6、经营范围:肉鸭养殖;配合饲料(畜禽、水产、幼畜禽、种畜禽);浓缩饲料(畜禽、水产、幼畜禽、种畜禽)生产销售;维生素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反刍动物);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反刍动物);复合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反刍动物)生产销售;粮食收购;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饲料加工、销售;生产销售消毒剂(固体)/杀虫剂(固体)、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粉剂/预混剂/散剂颗粒剂片剂、口服溶液剂;水产品、禽肉制品加工、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生物饲料研发,饲料及饲料原料销售(不含粮食);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公司持股情况:公司持有山东和美40%股权,山东和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8、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20年12月31日(元)(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64,047,589.14	1,088,303,438.22
总负债	756,879,863.08	565,665,438.82
净资产	507,167,726.06	522,637,999.40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山东和美贷款金额:5,000 万元。

3、担保范围:主债权之本金以及本金所发生的利息等。

4、生效方式:自保证人和贷款人签字并签章之日起生效。

5、借款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

6、担保期限: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发展经营所需,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于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子公司的贷款为发展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1年2月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已审批的额度为629,383.42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89.25%;对外担保余额为56,349.42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6.9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已审批的额度为534,72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60.7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6,687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01%,为子公司湖南大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农担保”)的对外逾期担保,大农担保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储备金,保证金等,基本覆盖逾期担保金额,担保风险基本可控。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1-029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2月25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19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2月1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

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黄河北路1291号)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4、《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提案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同期披露的其他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2~议案5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经参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生效;上述议案1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经参会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生效。

上述议案3~议案5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4.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5.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四、议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三)。

2.登记时间、地点

(1)登记时间:

2021年2月23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2)登记地点:

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黄河北路1291号)公司总部三楼投资证券部。

异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2月23日下午16:30分前送达、发送电子邮件或传真至公司),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股东的费用自理。

5、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6、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邮编:412007

(2)联 系 人:沈娜

(3)联系电话:0731–28591247

(4)联系传真:0731–28591125

(5)邮　箱:sn-fz@trsgroup.cn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文件。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67”,投票简称:“唐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2月25日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召开的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3.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4.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 托 人 姓 名:

受 托 人 签 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 托 日 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自委托日至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1-022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结合目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指引细则及规定文件,公司拟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前言:为规范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制度。	前言:为规范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募集资金严格限定用于公司在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必须经过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关法律义务。	第二条 募集资金严格限定用于公司在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经过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相关法律义务。
第三条 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监督的三方协议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公告协议主要内容。	第三条 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应当分别设置募集资金专户。
第七条 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数量(包括公司的子公司或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设置的专户)原则上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个数。	第七条 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应当分别设置募集资金专户。
第十一条 除非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得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	第十一条 募集资金原则上应当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不得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也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
第十七条 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与前次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当年预计使用金额差异超过30%的,公司应当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并在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中披露前次募集资金年度投资计划、目前实际投资进度、调整后预计分年度投资计划以及投资计划变更的原因等。	第十七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公司应当解释具体原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与最近一次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当年预计使用金额差异超过30%的,公司应当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并在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定期报告中披露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年度投资计划、目前实际投资进度、调整后预计分年度投资计划以及投资计划变化的原因等。
第二十条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公司已在发行申请文件中披露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确定的,应当在置换实施前对外公告。	第二十条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公司已在发行申请文件中披露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确定的,应当在置换实施前对外公告。
第二十二条 公司可以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但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三)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四)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如适用); (五)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事项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两个交易日内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应当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	第二十二条 公司可以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且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二)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三)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四)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五)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事项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两个交易日内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应当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

本次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1-023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60 号)核准,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 月3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1,242,8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42,8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15,389,6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1月6日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6日出具的天职业字 [2020]456号验证报告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将投入“湖南株洲市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金额为15,000 万元,占总筹资额的12.07%。

公司拟变更“湖南株洲市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和该项目截至2021年2月5日募集资金的累计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合计15,231.01万元(以实施补流时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用于“佛山高明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同意公司终止“湖南株洲市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并进行募集资金变更,将上述募集资金15,231.01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佛山高明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本次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湖南株洲市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于2019年4月18日取得株洲市渌口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渌发改复【2019】49号),建设地点为湖南省株洲市渌口区,实施主体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拟在株洲市规划建设用地100亩,用于新建食品加工、中央厨房的生产厂房、配套设施等建筑物及设备设施投资等,依托公司的养殖基地,打造“养殖基地+中央厨房+配送中心+集约化供餐”四位一体的服务体系,具体产品包括预制菜品(成品)、风味制品(半成品)、组配菜(生品)等。项目计划总投资为3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7,263.2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736.8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金额为15,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拟定为12个月,按全部投资计算,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达24.23%,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5.23年。

2、原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湖南株洲市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2月5日,项目累计已投入金额21,345万元,为项目前期咨询及设计费用,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15,231.01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内。

(二)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湖南株洲市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是根据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发展情况等因素制定,中央厨房建成后主要面向餐饮门店、学校食堂等集约化供餐客户,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在2020年对该项目所在餐饮业产生较大影响,同时项目建设用地落实进度不及预期,地块审批时间较长,尚未实际开始建设,相关项目推进工作暂缓,同时如继续实施本项目,短期内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压力,不利于公司长远稳健发展。为了更科学、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本募投项目重新进行了评估和判断,公司拟终止“湖南株洲市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进行变更用于“佛山高明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促进公司业务长期稳健发展,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公司重新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测算和评估,公司拟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终止“湖南株洲市现代食品加工中央厨房一期建设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进行变更用于“佛山高明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2020年11月22日,公司受让佛山高明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股权,目前正办理名称变更等手续。

本项目建设地点广东省佛山高明区更合镇,实施主体为佛山高明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项目建设期拟定为12个月;项目年出栏9万头肉猪;项目总投资15,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4,706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98.04%;铺底流动资金294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96%。固定资产投资中,土建工程费用6,535.47万元,占固定资产投资的50.32%;设备费用6,451.36万元,占固定资产投资的49.68%。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的背景情况

我国猪肉消费量占世界猪肉消费量49.6%,猪肉在中国国内肉类产量和消费量占比均超过60%。从农村农业部公布的数据来看,2018年开始,中国猪肉价格开始出现上升,其中2019年6–10月份增长幅度最大,增长幅度达到140%左右。全国生猪价格于10月份突破40元每公斤,2020年生猪价格继续保持高位运行。随着人们健康意识、生活质量意识、生态环境意识的增强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市场对无公害、有机食品的需求将直线攀升,对猪肉的需求不断增加,居民收入的增加和营养保健意识的增强也对肉质有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在农村产业结构调整中,发展瘦肉率高,肉质好的商品猪生产是非常必要的。本项目建设是培育优势主导产业、确保农产增收的需要,是提高生猪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的需要,是提升生猪养殖科技水平和养殖业发展的需要。

2、项目的区位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本项目建设不在禁养区范围内,距离禁养区距离3km以上,因此本项目不在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禁养区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禁养区规划。

3、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工程风险:工程风险对本项目属一般风险。在设计阶段全面考虑工程风险因素,采取针对性措施,可避免或降低工程风险危害。

技术风险:技术风险对项目属一般风险。通过重视设计施工阶段,严格遵守国家相关规范,精心设计,可将技术风险降到最低。

组织管理风险:组织管理风险对本项目属一般风险。应对项目组织机构设置和完善加以重视。通过加强管理制度的制定与执行,加强组织内部沟通与配合,并建立相关的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组织管理风险。

资金风险:资金风险对项目属于一般风险,只要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融资情况合理安排项目建设进度,做好项目建设的资金安排计划,是可以避免出现项目资金不到位的情况。

(三)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对于调整佛山市产业结构、加速农业市场化、现代化建设步伐和加速农牧多元化发展具有重要作用。项目建设具有充分良好的市场条件、资源条件、政策条件和社会条件,健全完善了种猪繁育体系建设,进一步改善了种猪质量,提高养殖效益,可直接带动当地农民脱贫致富,带动当地贫困户脱贫致富的同时企业可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因此,本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项目建设期拟定为12个月,按全部投资计算,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达19.61%,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5.83年(以上数据为公司依据目前市场的测算结果,不代表公司的业绩承诺,实际业绩取决于未来市场环境及公司市场开拓力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当前的市场及政策环境,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率,适时进行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该事项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理,同意《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